

县十六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6）

# 蕉岭县 2024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4 月 1 日在蕉岭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蕉岭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报告提请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

##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来源于蕉岭的财政总收入情况

据快报统计（下同），2024 年来源于蕉岭县的财政总收入合计 137650 万元，负增长 11.49%。其中：中央级收入 34366 万元，负增长 8.86%；省级收入 19046 万元，负增长 5.45%；县级收入 84238 万元，负增长 13.76%。我县上划中央“两税”收入完成 20713 万元，负增长 10.91%；上划省市共享税收入完成 14288 万元，负增长 15.27%。

### （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58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30%，同比增长 10.53%，主要收入情况如下：

1.税收收入 28564 万元，负增长 14.13%，其中：

- (1) 增值税 10097 万元，负增长 10.97%；
- (2) 企业所得税 2334 万元，负增长 24.83%；
- (3) 个人所得税 866 万元，增长 16.24%；
- (4) 资源税 2698 万元，负增长 11.22%；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9 万元，增长 13.06%；
- (6) 房产税 2220 万元，增长 16.97%；
- (7) 印花税 1014 万元，负增长 0.88%；
-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519 万元，负增长 10.21%；
- (9) 土地增值税 992 万元，负增长 40.49%；
- (10) 车船税 1039 万元，增长 1.96%；
- (11) 耕地占用税 1222 万元，增长 16.38%；
- (12) 契税 2078 万元，负增长 46.44%；
- (13) 烟叶税 658 万元，负增长 25.06%；
- (14) 环境保护税 978 万元，增长 4.26%；

2.非税收入 50017 万元，增长 32.22%。

###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3012 万元，增长 16.46%。

主要支出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53088 万元，增长 56.28%；
- (2) 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12420 万元，负增长 0.93%；
- (3) 教育支出完成 48313 万元，增长 0.42%；

- (4)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947 万元，增长 134.99%；
-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5530 万元，增长 49.82%；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59645 万元，负增长 2.32%；
- (7)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8848 万元，负增长 14.73%；
- (8)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7802 万元，增长 17.38%；
- (9) 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12741 万元，增长 50.00%；
- (10) 农林水支出完成 39639 万元，增长 30.59%；
- (11) 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22871 万元，增长 199.75%；
-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 202 万元，负增长 6.75%；
-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526 万元，增长 34.87%；
-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10351 万元，负增长 8.58%；
- (15) 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9262 万元，负增长 19.17%；
- (1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727 万元，负增长 3.71%；
-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6320 万元，增长 151.79%；
- (18) 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3564 万元，增长 15.04%。

### ——收支平衡情况

2024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5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9229 万元，调入资金 13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4

万元，上年结余 104671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8590 万元，收入总计 47154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301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19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9 万元，专项上解省市支出 9305 万元，调出资金 336 万元，支出总计 344353 万元。年终结余 127196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56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02%，负增长 78.72%。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345 万元，增长 3.60%；
-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52 万元，负增长 83.44%；
- （3）彩票公益金收入 319 万元，增长 177.39%；
-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2 万元，负增长 75.76%；
- （5）污水处理费收入 709 万元，增长 4.42%。

2.上级补助收入 9742 万元，增长 1004.54%。

3.上年结余 18711 万元。

4.调入资金 336 万元。

5.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27500 万元。

####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308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9.17%，负增长 16.97%。主要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 4365 万元。主要是：

-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2 万元;
-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2 万元;
-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91 万元;
- (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 万元。

2. 农林水支出 635 万元;

3. 其他支出 119702 万元，主要是：

(1)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864 万元;

(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8 万元;

(3) 债务付息支出 6047 万元;

(4) 债务发行费用 82 万元。

4. 上解支出 336 万元。

#### ——收支平衡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565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74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275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8711 万元，调入资金 336 万元，收入总计 16194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30832 万元，上解支出 336 万元，支出总计 131168 万元；年终结余 30778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8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5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 ——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8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1万，收入总计59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62万元，调出资金134万元，支出总计596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6547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5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885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9.91%。当年结余-230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072万元。

### （六）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预计我县2024年政府债务限额为629411万元，比上年新增147500万元，其中：①一般债务限额141790万元，比上年新增20000万元；②专项债务限额487621万元，比上年新增127500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4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628910万元，比2023年末债务余额482031万元增加146879万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一般债务141055万元、专项债务487621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17万元；政府负有救助责任的债务217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4年我县偿还：①地方政府债券本金9191万元；②债券利息1829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3564万元，专项债券利息14726万元。

**4. 债券资金管理情况。**2024年，省下达我县债券资金15609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5000万元、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127500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13590万元。新增债券资金严格按照中央及省市相关文件精神规定安排使用：

(1) 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蕉岭县县城基础设施及电路改造项目、蕉岭县桂岭新区医院生命通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3年蕉岭县小型水库安全治理及维修养护、省道S223线蕉岭县隘罗坪至步上段公路改建工程、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粤美乡村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等农村道路类、乡村振兴类、农林水利类公益性资本支出项目；

(2)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老旧小区及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广东省梅州蕉华工业园基础设施及智慧产业平台建设项目、广东省梅州蕉华工业园区北部发展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农村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广东省梅州市梅州蕉华产业转移工业园通用标准厂房二期建设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广东梅州蕉华工业园区）、梅州市承接产业有序转移省级主平台（广福片区）新材料特色循环经济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蕉岭县城区供水管网及供水设施等改造工程、蕉岭县产业园区智慧化建设项目等有一定收益的市政建设项目和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3) 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2024年到期债券本金。

**(七) 2024年县级预算调整情况**

2024年按法定程序编制了三次预算调整，分别提交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审查和批准。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383807万元调增至446486万元。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74417万元调增至161647万元。三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1656万元调整至595万元。四是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49442万元调整至26391万元。2024年已严格按照预算调整数执行。

## 二、2024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 聚焦收入征管，实现培源促收。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县财政部门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准确把握财政经济形势，紧紧围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的目标任务，把抓收入作为当前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把抓收入理念贯穿预算编制、预算管理、服务单位全过程，大力开源节流，促进财政平稳运行。二是强化部门联动。充分运用财税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涉财税源数据共享机制，深化与税务局、自然资源局、科工商务局、住建局等各经济口部门间有效沟通、协商反馈机制，形成征管合力，全力以赴保存量、拓增量、挖潜量。三是强化收入管理。持续加强非税收入管理，进一步规范收费行为，严格执行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坚决杜绝乱收费现象；

全面加强国有资产出租、出让等收入的管理，确保非税收入足额入库。积极向上争取资金用于支持我县各类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今年争取债券资金 1560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5000 万元、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 1275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3590 万元。

（二）聚焦支出优化，增进民生福祉。一是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大力压减日常办公经费和非必要预算支出。二是注重统筹兼顾、坚持突出重点，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任务，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支出，优先保障民生事业发展，下达基本民生保障资金 3.23 亿元，足额安排防汛救灾资金 1680 万元。三是紧扣实施“百千万工程”，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新发展机遇，千方百计保障重点支出。及时拨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驻镇帮镇扶村、农田建设、农村危房改造、水利发展、林业改革发展等方面项目资金，为项目落地见效保驾护航。

（三）聚焦财政改革，提高服务质效。一是全面实行财政省直管县体制，充分激发县域发展动力活力，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二是持续深化以绩效为导向的财政预算制度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按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要求，加强对各部门在项目入库的绩效目标的申报、审核工作，2024 年共审核绩效目标 2356 条。组织全县 63 个一级预算单位开展财

政资金绩效自评，推进预算安排和绩效目标深度融合，从源头上拧紧预算“总开关”。三是推进县属国企市场化改革，强化与中央、省、市国企合作，全力推动中铁广投助力“百千万工程”项目，该项目由桂岭控股下属城投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计划投资额为 3.67 亿，目前有序推进。同时，城投公司作为县政府控制的屋顶光伏资源有偿使用的项目公司负责县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项目预算 4.42 亿，实际投入资金 2.54 亿，目前 4 个单位已并网发电，累计完成施工作业单位 68 个；协助桂岭控股全力推进矿山资源项目。四是进一步加快政府采购“放管服”改革，建立健全采购人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常态化监督检查和政府采购规范性及绩效评价机制，不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2024 年，全县政府采购 1396 宗，采购预算金额 6.17 亿元，实际采购金额 6.13 亿元，节约资金 475 万元，节约率为 0.77%。

（四）聚焦财政监管，树牢底线思维。一是推进制度化财政管理，制定印发《蕉岭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蕉岭县县级财政奖补类资金管理办法》《蕉岭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继续全面推进“数字财政”建设及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相关工作，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全过程掌握资金使用情况，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国库支付中心完成集中支付资金 21837 笔，

拨付金额 48.02 亿元。三是积极参与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预算和竣工结算审核工作。2024 年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审核定案 248 单,送审金额 20.46 亿元,核减金额 1.09 亿元,核减率 5.34%。四是深入开展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主要针对违规出台财税优惠政策招商引资、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管理、增发国债资金三个方面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自查自纠工作,至 5 月底已全面完成自查工作。

过去一年,我县财政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取得了较为满意的业绩,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管理中依然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有:一是财源结构单一,县域经济基础薄弱,县级财政收入增长乏力;二是县级可用财力严重不足,各类刚性支出需求较大,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三是过紧日子要求落实的不够到位,资金支出绩效不够高的问题依然突出;四是政府债务规模较大,偿债资金筹集难,还本付息压力大;五是国企改革推进缓慢,县属国有企业管理还不够规范。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分析,找准症结,综合施策,切实加以改进解决。

### 三、2025 年县级财政预算草案编制基本情况

2025 年我县财政收支有望延续平稳态势,但由于主体税源匮乏,再加上经济形势复杂、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多项减收增支因素的影响,财政运行中不稳定的因素较多,预计县级财政收入难以实现较大幅度的同比增长,但新增支出却持续增加,财政

收支矛盾依然突出，紧平衡状态持续，财政工作仍然面临较多困难挑战。为此，我们将继续按照中央和省、市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科学精准编好 2025 年县级预算。

**编制 2025 年预算的指导思想和原则：**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重点工作安排，科学谋划财政收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全面实施零基预算和绩效预算，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继续严控一般性支出；加强项目预算管理，巩固年初预算到位率，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编制 2025 年预算的基本原则：**一是坚持以收定支，确保预算收支平衡；二是深化零基预算，加强资源统筹安排；三是突出工作重点，优先保障重点任务；四是防范化解风险，切实优化支出结构；五是坚持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总计 425227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8172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2587 万元，上年结转 127196 万元，调入资金 2121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9 万元。

**1.收入预算安排：**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81724 万元，增长 4%，其中：税收收入 29445 万元，比上年增收 881 万元，增长 3.08%；非税收入 52279 万元，比上年增收 2262 万元，增长 4.52%，其中：

- (1) 增值税 10500 万元，增长 3.99%。
- (2) 企业所得税 2200 万元，负增长 5.74%。
- (3) 个人所得税 880 万元，增长 1.73%。
- (4) 资源税 2400 万元，负增长 11.05%。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0 万元，增长 2.22%。
- (6) 房产税 2100 万元，负增长 5.41%。
- (7) 印花税 1000 万元，负增长 1.38%。
-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500 万元，负增长 3.66%。
- (9) 土地增值税 800 万元，负增长 19.35%。
- (10) 车船税 1050 万元，增长 1.06%。
- (11) 耕地占用税 2525 万元，增长 106.63%。
- (12) 契税 1700 万元，负增长 18.19%。
- (13) 烟叶税 900 万元，增长 36.78%。
- (14) 环境保护税 1000 万元，增长 2.25%。
- (15) 专项收入 2340 万元，增长 8.03%。
- (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50 万元，负增长 34.24%。
- (17) 罚没收入 1300 万元，负增长 56.91%。

(1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6309 万元, 增长 19.45%。

(1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780 万元, 增长 41.82%。

**2.转移性收入:** 2025 年预算安排转移性收入 343503 万元, 主要包括: ①上级补助收入 192587 万元; ②调入资金 21211 万元; ③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9 万元; ④上年结转 127196 万元。

### ——支出预算安排

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总计 42522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4217 万元, 上解支出 8865 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 2145 万元。

#### 1.支出科目主要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89 万元。

(2) 国防支出 168 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 13948 万元。

(4) 教育支出 43491 万元。

(5) 科学技术支出 524 万元。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06 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50 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 38794 万元。

(9) 节能环保支出 10476 万元。

(10) 城乡社区支出 18547 万元。

- (11) 农林水支出 83133 万元。
- (12) 交通运输支出 35997 万元。
-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6 万元。
-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3 万元。
-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512 万元。
- (16) 住房保障支出 10067 万元。
-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7 万元。
-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77 万元。
- (19) 预备费 4200 万元。
- (20) 其他支出 1000 万元。
- (21) 债务付息支出 3891 万元。
-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万元。
- (23) 上解支出 8865 万元。
- (24) 债务还本支出 2145 万元。

## 2.重点支出项目安排主要情况

- ①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10000 万元；
- ②落实省定“保基本民生”和省、市、县十件民生实事县级配套资金 18177 万元；
- ③离任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等基层运转县级配套资金 574 万元；
- ④城区环境卫生保洁、城区生活垃圾焚烧等城乡环境卫生方面支出 3788 万元；
- ⑤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67 万元；
- ⑥粮食风险基金 722 万元；
- ⑦巨灾保险保费 1200 万元等。

## （二）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总计 109904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5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026 万元，上年结转 30778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

**1.收入预算安排：**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5100 万元，其中：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00 万元。
  - （2）彩票公益金收入 200 万元。
  -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200 万元。
  - （4）污水处理费收入 700 万元。
- 2.上级补助收入 4026 万元。
  - 3.上年结转 30778 万元。
  - 4.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

### ——支出预算安排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总计 109904 万元，比上年（2024 年调整后预算数 161647 万元，下同）负增长 32.01%。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9904 万元，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

**1.支出预算安排：**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9904 万元，负增长 18.11%。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 （1）城乡社区支出 31301 万元。
- （2）农林水支出 5980 万元。

(3)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68 万元。

(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06 万元。

(5) 债务付息支出 15957 万元。

(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0 万元。

2.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

### (三)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 ——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总计 1593 万元，其中：

1.企业利润收入 1024 万元，主要是广东桂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缴利润收入和县金叶贸易有限公司劳务派遣县烟草公司收入。

2.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558 万元，主要是县金叶贸易有限公司上缴参股市烟草公司的分红及蕉岭寿乡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参股蕉岭农商银行分红收入。

3.上级补助收入 11 万元。

#### ——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总计 1593 万元，其中：

1.国有企业各项支出 382 万元，主要是拨县金叶贸易有限公司办公经费、广东桂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注入和国企改革聘请第三方经费等。

2.调出资金 1211 万元，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

#### （四）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1.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总计 34191 万元，增长 28.79%，主要是：

（1）保费收入增加 267 万元，月人均缴费工资基数增长及缴费人数变动，以及调整机关养老保险缴费人数、月人均缴费工资增加；

（2）财政补贴收入增加 7405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省预算编制会要求 2025 年完成 10%补发视同缴费指数发待遇，以及收支缺口增大，财政补贴收入相应增加；

（3）利息收入减少 3 万元，因机关养老保险基金留存在基金账户上时间减少，基数减少导致利息减少；

（4）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40 万元，主要是因为央属单位税务局预计补收 2022 年绩效工资纳入缴费基数以及全国普调政策要求补缴的保费收入，故虽 2025 年新政策退休人员待遇增加，但收支缺口较上年略有减少，需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5）转移收入增加 15 万元。

2.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总计 34190 万元，增长 18.49%。主要是：

（1）待遇支出增加 425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5 年新政策导致月待遇支出增长以及按省预算编制会要求 2025 年完成 10%新政策的补发待遇；

（2）上解上级支出增加 1163 万元，主要是省属非驻穗单

位准备期清算清缴；

(3) 转移支出减少 82 万元。

3. 预计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1 万元，滚存结余 2073 万元。

(五)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县级部门预算支出 4663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25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3819 万元。

(六) 2025 年县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蕉岭县本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468 万元，负增长 0.94%。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用 32 万元，和上年持平；
- 2.公务接待费 474 万元，减幅 1.46%；
- 3.公务用车费 962 万元，减幅 0.73%。

#### 四、完成 2025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 强化培源促收，全面提升可用财力。一是加强组织收入力度。常态化用好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加强经济部门间协同联动，深化涉财税源数据共享，深挖掘税源潜力，大力推进招商引资，积极涵养优质财源，培育新同比增长点，努力做大收入“蛋糕”。二是加强项目和资金的统筹。抢抓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各类资金机遇，加密“跑省进京”频次，确保第一时间掌握上级政策变化和项目申报方向，提高财政政策效能。三是盘活存量资金资产资源。

抓好房地产、建筑安装、批发零售、矿产资源等领域征收，加大土地出让及指标流转等欠款清收力度，确保应收尽收。加快对全县国有企业、国有经营性资产及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的清点梳理，全面盘活存量国有资产。

（二）强化节支增效，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一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不动摇，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始终将“三保”支出置于财政支出的首要位置，科学合理调度库款，用好用活新增债券资金，确保“三保”支出预算优先安排、足额保障，兜牢兜实民生底线。三是充分发挥财政部门职能，及时分配下达各类专项资金，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中央和省、市重大战略、重大任务、重大项目落地见效。

（三）强化刚性约束，规范预算执行管理。强化零基预算理念，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合理确定支出预算规模，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预算编制和执行“一盘棋”，将有限资金放在“刀刃”上，关键点、要害处。对预算编制不准确、项目管理不规范等导致预算执行不力的预算单位，严格按照一定比例核减年度预算。合理控制财政供养人员规模，确保临聘人员只减不增，防止工资性支出无序同比增长。

（四）强化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政策效能。围绕“全方位、全流程、全覆盖”要求，持续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逐步

建立完善涵盖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成果运用等各环节的全过程管理闭环，为安排和调整支出预算提供依据。坚持推动以绩效为导向的财政预算制度改革，推进预算安排和绩效目标深度融合，对项目重要性、必要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完整性和可操作性等进行综合考量，从源头上拧紧预算“总开关”。

（五）强化政策研究，抓牢向上争项争资。积极承接好省直管县政策改革，抓好政策机遇，引导各部门利用好“直报直达”机制，加强与上级沟通衔接，打破信息壁垒，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加强联动协作，充分反映问题，及时获取最新的政策信息和工作指导，以便更快更好地调整争取支持方向。会同各部门深挖政策支持方向，做实做细项目储备，协助各部门盘点对比政策补助差距，重点围绕专项领域补助资金，开拓向上争资新思路，最大程度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缓解本级财政压力。

（六）强化风险防控，牢固树立底线思维。一是坚决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统筹好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积极妥善化解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形债务增量，严格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强化债务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积极筹措资金落实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二是坚决防范财政收支运行风险。根据财政经济形势、收支状况，正确处理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结合稳同比增长、

防风险和增强财政可持续性需要，强化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预算评审，匹配财力、量力而行，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严禁超财力搞建设、上项目，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三是坚决防范民生领域保障风险。树牢正确政绩观，严格预算执行，坚决控制暂付性款项，增强库款调控能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要。严格规范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资金的使用管理，加快资金支出使用，加强资金监督检查，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资金。

风正时济，自当破浪前行，任重道远，更需快马加鞭。新的一年，县财政部门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县政协的支持下，蹄疾步稳，奋勇争先，全力以赴抓收入、精打细算保支出，奋力谱写新时代蕉岭红色苏区绿色发展新篇章！